

○○○○○第 1 階段指揮官裁示參考稿

○○○○○本市傳出重大災情，傷亡情況嚴重，○○及○○為重災區，市府現階段動員所有能量進行人命搶救及各項緊急因應措施，以下重點工作事項務必請各相關單位盡全力確實配合執行。

- 一、由於本市受災情況嚴重，大量人員傷亡，請災情監控組持續進行後續災情查蒐報作業，務必即時由各種管道掌握彙整最新災況。
- 二、協調整合市府各單位現階段可用之救災能量(可用人員機具)配置救援能量，並積極投入○○、○○等災情最為嚴重的區域。
- 三、評估本市所需之救災資源，不足的部分，立即協調各相關單位彙整所需人力機具物資，除與本市簽訂支援協助縣市申請支援外，並向中央以及國軍申請支援，同時規劃救災人力機具集結調度地點。
- 四、持續掌握本市傷亡人數、現階段可用醫療資源、避難人數以及收容安置處所能量，擬定短中長期收容安置計畫，並向中央已及外縣市協調請求支援。
- 五、儘可能開闢更多收容安置場所，同時盡速擬定大量救援物資管理及發放計畫。
- 六、請新聞處理組適時以簡訊、跑馬燈及新聞稿張貼方式發布相關預警、防災、救災訊息。
- 七、請計畫督考組就上述會議決議事項進行管考追蹤，並隨時將執行情況回報。
- 八、針對醫院受損部分，請醫衛環保組，盡速瞭解受損情形及需協助傷病患後送人數，並與鄰近縣市保持密切聯繫請協助提供相當病床數，以利後送救治。